

河东区人民政府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编制。本由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本报告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与附表等九部分组成。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电子版可在河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http://www.hedong.gov.cn/>）。

一、概述

2015 年，河东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和《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当前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临政办发〔2015〕28 号）等文件要求，以打造阳光透明政府为动力，以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为抓手，以满足公众政府信息需求为导向，不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领域，深化和丰富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推进，

有力地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增强了政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进行完善，使公开目录涵盖更全面、设置更合理。在做好一般性政府信息公开的基础上，重点推进了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编制了全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完成了政府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信息的梳理和录入工作。

（一）主动公开广泛深入。对照国务院和省市政府有关要求，不断强化公开理念，完善服务载体，健全制度机制，拓展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内容，提高服务水平。一是公开范围不断扩大。明确细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内容，确保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全面。积极推进行政权力运行、财政资金使用、公共资源配置、公共服务、公共监管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二是公开数量逐年增多。全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8700 条。其中，区政府及其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500 条，各镇街道园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00 条。

（二）公开渠道不断拓宽。一是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及各部门网站，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二是开通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三是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手机短信、政务公开栏、信息查阅点、电子信息屏等平台，及时公开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政府信息，拓宽了社会公众获悉政府信息的渠道，使群众就近就能查阅到相关政府信息。四是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对重大事项、重要活动、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重大突发事件、政府决策等与公众利益直接相关的问

题，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

（三）依申请公开稳步推进。不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明确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时限等各环节具体要求，及时办理、回复群众提交的公开申请。今年以来，全区共受理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4 件。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河东区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加快推进依法行政、完善政务服务体系、提升政府公信力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进一步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和制度措施，明确区政府办公室为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具体负责推进、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均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形成了区、镇街、部门联动的政府信息公开网络，针对队伍现状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切实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科学规范分类政府信息，优化公开指南，细化公开目录。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有力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效性和规范性。逐步完善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细则，加大对各信息公开主体的日常抽测和考核力度，进一步促进提升了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一）加强信息解读工作。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

专业性强的政策措施进行解读，对群众经常咨询的政策问题进行汇总解答，通过各单位公开栏、宣传页、新闻媒体及设立咨询点等方式进行解读，在区政府网站开设“政策解读”专栏，及时将解读材料同步发布至区政府门户网站。

（二）政民互动及时回应。通过区长信箱、政务访谈、“12345 热线”、政务微博、微信等问政平台，保障群众诉求表达渠道畅通。

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

（一）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信息公开。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或社会高度关注的重大行政决策，组织专家充分论证，完善行政决策风险评估机制，切实做到未经评估或评估未通过的，不予进入决策，并通过新闻媒体、网站、宣传页等渠道广泛征求群众意见。今年以来区政府出台的重大行政决策已全部在区政府网站公开。

（二）推行行政权力运行信息公开。一是在政府网站设置“便民服务”专栏，对居民服务、企业服务及教育领域、就业领域、社保领域等 8 个领域的便民服务事项进行了汇总展示。在政务大厅通过印制服务手册、电子显示屏、电子触摸查询机等方式对业务窗口行政审批服务事项的申报材料、审批程序、依据、收费标准以及办理情况进行公开。二是全面梳理政府行政职权，建立政府行政权力清单制度，进一步构建权界清晰的政府职能体系。三是做好责任清单信息公开，通过梳理共有主要职责 198 项，通过区政府网站面向社会公开。

（三）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严格按照建立公共财政体制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透明度，规范预算编制程序，细化预算编制内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和精细化程度。

（四）加强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一是做好征地信息、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信息公开。严格执行土地征收程序规定、落实听证规定，切实保障被征地农民的知情权；土地征收被批准后，及时将土地征收公告和征地补偿安置公告在被征地村居发布。同时将征地公告、补偿安置方案等内容全部在网上公开。二是深化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在征收过程中，积极对征收工作进行宣传，通过在新闻媒体发布征收信息、召开听证会、在征收片区醒目位置张贴征收意见稿和征收公告、分发征收宣传手册等多种途径进行信息公开，让每一个征收户都能看到征收信息。四是加强政府采购信息的公开。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按照《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在山东省政府采购网、临沂市政府采购网和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对招标、中标和变更等政府采购活动信息进行了公开。五是推进工程建设项目信息公开。规范工程建设招投标行为，实行投标单位资格后审制度，开标后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资格进行审查。

（五）加强公共服务信息公开。一是深化招生信息和财务信息公开。全区各类公办学校严格按照财务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要求做好财务信息公开，在开学伊始各学校按照物价

局规定的项目，通过致家长的一封信、收费明白纸、学校公示栏等方式，向家长和社会公示收费情况；对一些涉及保送、民族因素、体育特长、艺术特长、高水平运动员以及其他享受照顾政策考生等特殊类型的有关政策、信息等都在学校内或班级内公开公示。二是推动科技管理和项目经费信息公开。围绕规范科技项目管理体系，建立健全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对区级科技发展计划的编制、立项、实施、审查验收等环节进行明确并面向社会公示，提高科技资金使用的透明度。三是加大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在各医疗卫生单位、社区卫生服务站显著位置设立价格公示栏或价格公示表；在各医疗机构门诊、住院部、药房、国医堂等区域设置电子屏，对诊疗、药品、中药饮片等相关项目和价格进行公开；推行“一日清单制”，病人出院结算，必须提供住院费用明细单，确保群众明白就医。

（六）推动公共监管信息公开。一是加强环境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环评市批和验收的企业、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检查的情况、全区河流断面信息和城市空气质量。二是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公开。建立了预警预防信息发布和事故应急处置救援信息公开机制，扩大了预警预报受众范围；加大对严重忽视安全生产的企业、性质严重的违法行为和可能酿成重特大事故的安全隐患曝光力度；及时发布了可能引发事故灾难的自然灾害风险信息和重大隐患预警信息，提高信息发布的时效。

7.其他信息。一是进一步加强信息解读工作。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政策措施进行解读，对群众

经常咨询的政策问题进行汇总解答，在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开设“政策解读”栏目，同时通过各单位公开栏、宣传页、新闻媒体、咨询电话及设立咨询点等方式进行解读，全年公开政策解读信息 32 条，解答群众咨询 3500 余次。二是认真做好社会关切事项回应工作。继续扩大充实基层舆情信息员队伍，密切关注涉及党和政府重要工作部署、关系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政务舆情，及早发现、研判需要回应的相关舆情和热点问题，及时发布权威信息，正面引导社会舆论。

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15 年，河东区不断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信息公开数量持续增长，信息公开范围不断扩大，信息公开内容逐步深化。全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8523 余条。其中，区政府及其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002 条，各镇街道园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512 条。

（一）主动公开范围

河东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重点公开范围，在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的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主动公开；主动公开了行政法规、政策规划、公共资金使用和监督、征收拆迁、民生保障等内容，基本覆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应当公开的主要方面。

（二）主动公开途径

在公开载体和途径建设上，河东区积极发挥政府网站、公共查阅点、新闻媒体、新闻发布会等传统公开途径的作用，

积极构建政务微博、微信、“12345”市民服务热线等公开新途径，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

1、政府网站。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以“信息公开、在线办事、公众参与”为重点，不断优化政府网站结构布局、增设网站栏目、丰富网站内容、拓展服务领域。

2、新闻发布会。进一步完善新闻发言人和新闻发布会制度，适时召开新闻发布会，及时通报政府的重要决策、重点工作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

3.政务微博、微信、手机客户端。开通政务微博和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各类权威政务信息，回应社会关切。

4、公共查阅场所。在档案馆、图书馆、政务大厅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公共查阅场所，配备了专门的服务人员和必要的设备设施，方便公众查阅。

5、其他途径。充分发挥新闻媒体、手机短信、政务公开栏等传统公开渠道的优势，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同时，进一步加强“12345”市民服务热线办理工作。我区把市民服务热线作为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来抓，对收到的市民来电，逐项落实、逐个反馈。

六、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

河东区不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时限等各环节具体要求，加强与申请人沟通，提高工作效率、方便公众申请，依法依规满足人民群众的特殊信息需求，提升依申请公开服

务能力。2015 年，全区共受理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4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内容主要涉及土地征收、拆迁补偿、社会救助等方面。

七、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5 年，我区对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未收取费用。

八、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出现的举报、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河东区高度重视并妥善处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举报、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切实维护公民法人和社会团体的合法权益。区政府未收到相关政府信息公开情况举报。

九、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制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发布协调制度,按照“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发布协调制度，规范审查程序，落实审查责任，做到既依法公开，又严格保密。2015 年，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出现失密、泄密情况。

十、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

促进和规范各类事业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工作制度，增强工作透明度，提高工作效能，切实保障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十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河东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表现在：主动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存在重公开轻互动情况，依申请公开还需进一步规范，公开平

台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我区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

一是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基本要求，以社会关注度高、公共利益关系大的政府信息为重点，加大政府公共职能信息公开力度，推进决策领域信息公开步伐，加强政府信息的梳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

二是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避免分散建设、重复投资、重复规划、标准混乱等弊端，计划在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基础上，建设区政府网站群平台，各部门利用统一的软、硬件平台开发建站，逐步实现全区政府网站从小到大、从分散到整合、从粗放到集约。

三是继续开展业务培训。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扩大培训范围，不断提高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针通过培训班、专题讲座等形式，组织广大干部学习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提高工作人员对政策的理解水平和具体办事能力，确保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